

# 宿州学院文件

校学字〔2020〕34号

---

## 关于给予张佳斌开除学籍处分的决定

经查实，文学与传媒学院 2016 级新闻学专业学生张佳斌(学号：2013020350)，男，2020 年 1 月 6 日因涉嫌非法盗取他人财物被阜阳市公安局颍州分局刑事拘留，2020 年 5 月 21 日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作出(2020)皖 1202 刑初 192 号刑事判决(有期徒刑 1 年)。张佳斌不服，提出上诉。2020 年 7 月 9 日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终审裁定，维持原判。

为严肃校规校纪，根据《宿州学院学生违纪处分办法》(校学字〔2017〕16 号)第二章第六条(一)规定，经校长办公会研究，决定给予张佳斌开除学籍处分。



